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公告编号：2017-053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广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琪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910,556.05	83,313,911.18	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6,358.58	-3,417,212.67	13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8,862.92	-3,447,995.76	8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451,239.74	-66,524,286.17	33.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0.01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0.01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5%	-0.57%	0.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41,454,644.89	3,797,416,624.93	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35,940,210.07	2,234,753,851.49	0.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56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95,550.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086.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8,999.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3.75	
合计	1,795,221.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八大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09%	160,006,093	160,006,093		
金陵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2%	40,000,000	0	质押	24,500,000
江苏环宇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	34,920,471	0		
华轩（上海）股 权投资基金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7%	26,795,284	26,795,284	质押	26,795,200
江苏恒元房地 产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1%	15,028,334			
郑亚平	境内自然人	2.15%	10,718,113	10,718,113		
北京京鲁兴业投 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9,509,150			
华润深国投信托 有限公司一兴和 1 期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5,101,709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一中 欧价值智选回报 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4,972,053			
中国工商银行一 中银中国精选混 合型开放式证券 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4,732,86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4,920,471	人民币普通股	34,920,471
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5,028,334	人民币普通股	15,028,334
北京京鲁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9,509,150	人民币普通股	9,509,15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兴和 1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101,709	人民币普通股	5,101,70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72,053	人民币普通股	4,972,053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732,860	人民币普通股	4,732,86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22,530	人民币普通股	4,522,530
张美	4,006,2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6,200
朱小明	4,0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华轩（上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与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朱晓、何扬、张美、朱小明、高传胜、单小飞、陈维立、倪琴秀、王效南、孙剑平、屈惠芳、施晓燕共 12 名自然人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以上 12 名自然人为环宇投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 1.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171,139,515.38，增长63.58%，主要是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 2.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12,000,000.00，增长100%，主要系公司收到以票据方式结算的工程款所致；
- 3.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年初减少129,005,702.29，下降35.97%，主要是因为本期项目回款增加所致；
- 4.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40,608,933.82，增长139.38%，主要系公司预付材料及劳务款增加所致；
- 5.报告期末，应收利息较年初增加736,164.19，增长60.61%，主要是本期理财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6.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208,580,852.09，下降38.99%，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 7.报告期末，商誉较年初增加194,963,367.84，增长62475.96%，主要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凯文智信、凯文学信股权所致；
- 8.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加221,135,974.46，增长15533.6%，主要系新增子公司凯文智信租赁资产改良所致；
- 9.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年初减少79,800,000.00，下降54.55%，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 10.报告期末，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63,100,000.00，增长30.4%，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业务量增加所致；
- 11.报告期末，预收账款较年初增加55,447,716.36，增长100%，主要系新开工项目预收账款增加及子公司预收学费所致；
- 12.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较年初减少128,257,956.94，下降40.9%，主要系春节前大量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 13.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增加1,395,717.63，增长34.97%，主要系本期公司子公司新增人员较多，职工薪酬相应增加所致；
- 14.报告期末，应交税金较年初减少5,415,896.87，下降142.03%，主要系本期增值税中进项税抵减税金较大所致；
- 15.报告期末，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4,892,812.58，增长119.65%，主要系本期向控股股东增加借款导致利息增加所致；
- 16.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440,422,245.58，增长104.67%，主要系本期向控股股东增加借款所致。

（二）利润表

- 1.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725,337.48，增长7580.04%，主要是因为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重分类到税金及附加进行核算；
- 2.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96,164.16，增长80.11%，主要系本期业务拓展奖励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6,131,786.84，增长65.06%，主要系本期新增子公司凯文智信、凯文学信导致费用增加所致；
- 4.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2,496,692.68，下降45.58%，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利息减少所致；
- 5.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3,959,173.50，下降70.05%，主要系收回项目应收账款冲回相应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冲回所致；
- 6.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395,550.55，增长100%，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 7.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246,860.74，下降75.42%，主要系上期收到财政补助；
- 8.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223,343.08，下降78.02%，主要系上期发生大额罚款支出；
- 9.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164,778.91，增加139.52%，主要是根据利润总额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

- 1.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7,889,862.63，增长429.99%，主要是诉讼结案，冻结资金解冻所致；
- 2.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4,314,465.41，增长49.95%，主要是子公司薪酬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5,151,324.14，下降70.41%，主要是本期进项税抵扣较多致缴纳增值税减少所致

致；

- 4.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44,853,058.80，增长3016.76%，主要是支付往来款项所致；
- 5.报告期内，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492,019,909.56，增长100%，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 6.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228,979,100.03，增长855.46%，主要是子公司各类工程施工结算付款所致；
- 7.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260,000,000.00，增长100%，主要是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理财所致；
- 8.报告期内，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11,708,194.99，增长100%，主要是本期收购子公司凯文智信、凯文学信股权所致；
- 9.报告期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698,500,000.00，增长731.41%，主要是子公司工程用款导致借款增加；
- 10.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减少8,493,351.65，下降100%，主要是因为公司票据保证金变动对冲所致；
- 11.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05,022,420.26，增长228.48%，主要是偿还企业借款所致；
- 12.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2,550,739.76，下降69.27%，主要是因为公司银行贷款减少致利息相应减少；
- 13.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0,788,309.48，增长4503.75%，主要是因为公司票据保证金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向控股股东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22%股权。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海淀区国资委核准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为25,070.08万元。同时，公司拟通过向八大处控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5,000万元，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募集的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后，将用于体育中心建设项目。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已经中国证监会受理，公司已就证监会出具的反馈意见进行回复，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轩（上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郑亚平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所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	2015年05月18日	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月内不得转让。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本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的一年期间，通过将本公司持有的文凯兴的全部股权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转让给上市公司、或将文凯兴股权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的方式退出文凯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亦不再从事与教育投资相关的业务。	2015年07月30日	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一年期间	正常履行中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在直接或间接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	2015年07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之日，除文凯兴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除文凯兴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亦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p>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八大处</p>	2015年05月1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控股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2、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3、杜绝八大处控股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八大处控股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八大处控股控制的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及其所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上市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p>			
--	--	---	--	--	--

			<p>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八大处控股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p>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 01 月 19 日		正常履行中

		<p>股份（指中泰桥梁 2016 年 7 月 20 日完成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后，本公司将尽一切努力协助文凯兴及朝阳凯文学校办理所需的办学许可证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等许可、登记手续。文凯兴预计于 2017 年 6 月之前取得开办国际学校的所有资质（正式设立民办学校），力争国际学校于 2017 年 9 月正式开学授课；如未能按照前述计划开学授课，本公司将向中泰桥梁支付现金补偿款，具体支付方式如下：一、如朝阳凯文学校未按计划开学授课，于相关情况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八大处控股将向中泰桥梁一次性支付现金补偿款 5,000 万</p>			
--	--	---	--	--	--

			元；二、如朝阳凯文学校实际开学授课时间晚于预计时间 12 个月以上（含 12 个月），于相关情况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除已支付中泰桥梁的补偿款外，八大处控股将向中泰桥梁另外一次性支付补偿款 5,000 万元；三、如朝阳凯文学校实际开学授课时间晚于预计时间 24 个月以上（含 24 个月），于上述事实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除已支付中泰桥梁的补偿款外，八大处控股将向中泰桥梁一次性支付补偿款 5,000 万元。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直接或间接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	2016 年 07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7 年 1-6 月净利润（万元）	-3,000	至	-2,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85.92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朝阳凯文学校开学前的筹备开支导致运营成本增加，股东借款的利息费用导致财务费用增加，是导致经营亏损较去年同期有所扩大的主要原因。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现场投资者交流会情

			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5)
2017 年 02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1)
2017 年 02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2)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其他	其他	2016 年度业绩说明会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广宇

2017 年 4 月 27 日